

中共珠海市委宣传部 珠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文件

珠社联通〔2025〕2号

关于开展珠海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团队)和人才队伍普查的通知

市委党校、在珠各高校、市社科研究基地、各有关单位:

为搭建服务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咨询的新型智库平台,充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学者“思想库”“智囊团”作用,市委宣传部、市社科联联合开展珠海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团队)和人才队伍普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普查范围

全市范围内从事哲学社会科学领域(包含交叉学科)研究,具有丰富专业知识、理论素养和实践经验的研究机构(团队)和专业人才,能够胜任政策咨询服务、科研攻关、项目指导与评审等工作。

(一)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团队)普查范围

各高校或民间智库单位独立设置或与外单位合作共建的国家级、省部级、市厅级、校级研究机构（团队）和智库平台。

（二）哲学社会科学人才普查范围

市委党校、在珠各高校、各科研机构从事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教学，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

二、普查流程和结果运用

（一）梳理审核。各单位对从事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研究基地、研究队伍、研究项目、研究成果进行梳理，按照《珠海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团队）信息表》（附件1）和《珠海市哲学社会科学专家信息表》（附件2）的相关要求填写表格，填写完成后，由各单位人事部门或科研管理部门负责汇总审核。

（二）报送材料。审核确认无误后，请各单位于2025年4月10日前将《珠海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团队）信息表》（附件1）和《珠海市哲学社会科学专家信息表》（附件2）电子版以电子邮件形式，统一发送至zhsklketi@zhuhai.gov.cn，邮件标题：“社科普查+单位名称”。

（三）普查结果运用。市委宣传部、市社科联将根据普查结果，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哲学社会科学信息库，健全哲学社会科学人才库、学科人才库、青年人才库和高端专家库，

并将本次普查数据作为市级规划课题、决策资政等课题申报资格审核的重要依据。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相关单位要将本次普查工作作为本单位做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重要抓手，广泛传达动员，精心组织摸底调查，以认真、严谨、求实的工作作风，高质量完成普查工作。

（二）加强管理，严防信息泄露。对于在普查过程中收集到的汇总资料，各相关单位务必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进行管理，防止出现个人信息、重要人才名单和整体人才库等信息泄露。

未尽事宜，请与市社科联学会科研部联系。联系人：李壬甲、陈小英；联系电话：3255224、3335089。

特此通知。

附件：1.珠海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团队）信息表
2.珠海市哲学社会科学专家信息表

中共珠海市委宣传部

珠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5年3月11日